

##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证基代码:683830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4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下同)(含等值外币)的期限自置自有资金,向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专项审计,由保荐机构负责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经第五届董事会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关于同意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复)说明书》(证监许可[2019]296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4.1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24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321.35万元,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证监验字[2020]第1220011号)。

2020年6月,兴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给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的承销费426.25万元(不含增值税)的折扣,公司于2020年7月募集资金净额变更为42,730.39万元,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证监验字[2020]第1220012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300万平方米高端超薄陶瓷航空发动机热障涂层项目	24,939.32	24,939.3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390.76	6,390.7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	10,00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48,240.00	48,240.00

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一定期限,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 投资目的:为规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期限自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并有效降低财务风险的前提下,增加资金使用效率和流动性。

2. 额度及期限: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 自有资金: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缺口,以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并专项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6. 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规范、规范信息披露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具体实施方式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基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05

●重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最近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回顾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41,490.60	310,380.17	42.26%
营业利润	17,035.61	14,811.69	37.32%
利润总额	71,801.84	14,453.04	39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74.04	10,420.29	38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400.44	9,572.24	41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	0.02	4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0.83%	增加21.91个百分点

注:1、本报告期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上年同期未披露。

2、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编制。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回顾

2021年度,内外资本市场改善叠加政策红利,市场交易活跃,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15亿元,同比增长42.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61亿元,同比增长385.57%。

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37.0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36.2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93元,较上年末增长1.74%。

(二) 增变动幅度超30%以上项目说明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收益等指标均实现同比增长,增幅分别为42.26%、37.32%、396.62%、385.57%、417.08%、450%,主要变动原因为公司投行业务以及一、二级市场投资业务和经纪业务等主体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数据可能与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8日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证基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07

●重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最近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反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1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经公司下属子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存贷和长期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减值测试,2021年下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人民币21,946.33万元,计提其他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48,011万元,合计人民币170,957.33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2021年下半年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准备	21,946.33
其中:应收金融资产	11,476.27
核销贷款	6,507.59
其他应收款	3,962.47
其他减值准备	1,002.00
二、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48,011.00
其中:存贷	441.48
委托贷款	-798.34
其他减值准备	-26.06
其中:存贷	121.13
长期股权投资	26.88
合计	21,946.33

注:以上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2021年下半年合并报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1,944.34万元,减少2021年下半年净利润总额人民币21,944.34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总体说明

1、坏账减值准备计提,主要为公司综合考虑债务人信用状况、还款能力、担保资产价值等因素,对应收账款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公司综合考虑债务人的信用状况、还款能力、担保资产价值等因素,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法模型测试,对债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应收及预付其他款项减值,主要为子公司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对应收及预付其他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4、贷款减值准备,主要为子公司根据贷款的最新状态,公开的可获取的有关借款人的信息、抵押押物的情况、借款人及担保人的最新财务状况等事项,对贷款计提减值准备。

5、其他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子公司根据资产减值测试,对长期股权投资、担保资产价值等其他增值措施,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法模型测试,对投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6、委托贷款减值准备,主要为子公司根据收回抵押物的最新情况,对委托贷款计提减值准备。

7、其他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子公司按照资产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对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8日

##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证基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2-006

●重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最近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业绩快报

2021年度,内外资本市场改善叠加政策红利,市场交易活跃,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15亿元,同比增长42.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61亿元,同比增长385.57%。

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37.0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36.2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93元,较上年末增长1.74%。

(二) 增变动幅度超30%以上项目说明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收益等指标均实现同比增长,增幅分别为42.26%、37.32%、396.62%、385.57%、417.08%、450%,主要变动原因为公司投行业务以及一、二级市场投资业务和经纪业务等主体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数据可能与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8日

##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基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ST众泰 公告编号:2022-025

●重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最近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于2022年2月7日发出。

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在永城众泰汽车产业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

3. 会议主持人:实际控制人张勇先生

4.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程序、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1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2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3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40.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的议案》

## 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证基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2-005

证基代码:155731 证券简称:19北新航 公告编号:临2022-005

证基代码:155793 证券简称:19北新航 公告编号:临2022-005

●重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最近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1. 交易概述: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与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于2021年11月10日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持有的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2. 交易标的: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

3. 交易对价: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1,000,000.00万元。

4. 支付方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

5. 募集配套资金: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6. 发行对象: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7. 发行数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8. 发行价格: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9. 发行日期: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0. 发行地点: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1. 发行方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2. 发行费用: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3. 发行结果: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4. 发行结论: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5. 发行日期: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6. 发行地点: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7. 发行方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8. 发行费用: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19. 发行结果: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0. 发行结论: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1. 发行日期: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2. 发行地点: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3. 发行方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4. 发行费用: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5. 发行结果: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6. 发行结论: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7. 发行日期: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8. 发行地点: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29. 发行方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0. 发行费用: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1. 发行结果: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2. 发行结论: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3. 发行日期: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4. 发行地点: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5. 发行方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6. 发行费用: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7. 发行结果: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8. 发行结论: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39. 发行日期: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0. 发行地点: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1. 发行方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2. 发行费用: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3. 发行结果: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4. 发行结论: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5. 发行日期: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6. 发行地点: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7. 发行方式: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8. 发行费用: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49. 发行结果: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并募集配套资金。

50. 发行结论: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100%股权的交易对价由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